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8

##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3年4月17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詹欢欢女士主持，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对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34,099,180.0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218,972.93元,基本每股收益0.22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937,639,963.0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000,106,962.48元。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218,972.93元,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17,271,713.80元,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93,841,553.68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数据孰低原则,公司2022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193,841,553.68元。

结合2022年度经营情况和2023年度经营计划及战略要求,为更好地保障公司的稳定、健康及可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

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及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和健全了符合公司经营需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同意公司2023年度使用不超过200,000.00万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十、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美元 1000 万元（若涉及其他币种的折算成美元）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核查意见》。

此项议案须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

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通知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